

中 | 华 | 国 | 学 | 文 | 库



楚辞补注

〔宋〕洪兴祖 撰

白化文等 点校



中 华 书 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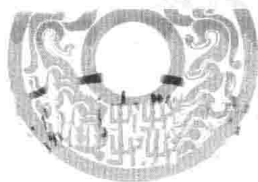
中 | 华 | 国 | 学 | 文 | 库



楚辞补注

〔宋〕洪兴祖 撰

白化文等 点校



中 华 书 局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楚辞补注/(宋)洪兴祖撰;白化文等点校. —北京:中华书局, 2015. 1

(中华国学文库)

ISBN 978-7-101-10461-5

I. 楚… II. ①洪…②白… III. ①古典诗歌-诗集-中国-战国时代②楚辞-注释 IV. I222.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4)第 229708 号

-
- | | |
|-------|---|
| 书 名 | 楚辞补注 |
| 撰 者 | [宋]洪兴祖 |
| 点 校 者 | 白化文等 |
| 丛 书 名 | 中华国学文库 |
| 责任编辑 | 俞国林 刘 明 |
| 出版发行 | 中华书局 |
| | (北京市丰台区太平桥西里 38 号 100073) |
| | http://www.zhbc.com.cn |
| | E-mail:zhbc@zhbc.com.cn |
| 印 刷 | 北京瑞古冠中印刷厂 |
| 版 次 | 2015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 |
| | 2015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
| 规 格 | 开本/880×1230 毫米 1/32 |
| | 印张 9 插页 2 字数 228 千字 |
| 印 数 | 1-8000 册 |
| 国际书号 | ISBN 978-7-101-10461-5 |
| 定 价 | 22.00 元 |
-

中华国学文库出版缘起

《中华国学文库》的出版缘起,要从九十年前说起。

1920年,中华书局在创办人陆费伯鸿先生的主持下,开始编纂《四部备要》。这套汇集三百三十六种典籍的大型丛书,精选经史子集的“最要之书”,校订成“通行善本”,以精雅的仿宋体铅字排印。一经推出,即以其选目实用、文字准确、品相精美、价格低廉的鲜明特点,最大限度地满足了国人研治学问、阅读典籍的需要,广受欢迎。丛书中的许多品种,至今仍为常用之书。

新中国成立之后,党和国家倡导系统整理中国传统文献典籍。六十餘年来,在新的学术理念和新的整理方法的指导下,数千种古籍得到了系统整理,并涌现出许多精校精注整理本,已成为超越前代的新善本,为学界所必备。

同时,随着中华民族以前所未有的自信快速发展,全社会对中国固有的学术文化——国学,也表现出前所未有的关注和重视。让中华文化的优秀成果得到继承和创新,并在世界范围内进行传播和弘扬,普惠全人类,已经成为中华民族的历史使命。当此之时,符合当代国民阅读需要的权威的国学经典读本的出现,实为当

中华国学文库出版缘起

务之急。于是,《中华国学文库》应运而生。

《中华国学文库》是我们追慕前贤、服务当代的产物,因此,它自当具备以下三个基本特点:

一、《文库》所选均为中国学术文化的“最要之书”。举凡哲学、历史、文学、宗教、科学、艺术等各类基本典籍,只要是公认的国学经典,皆在此列。

二、《文库》所选均为代表当代最新学术水平的“最善之本”,即经过精校精注的最有品质的整理本。其中既有传统旧注本的点校整理本,如朱熹《四书章句集注》,也有获得学界定评的新校新注本,如余嘉锡《世说新语笺疏》。总之,不以新旧为别,惟以善本是求。

三、《文库》所选均以新式标点、简体横排刊印。中国古籍向以繁体竖排为标准样式。时至当代,繁体竖排的标准古籍整理方式仍通行于学术界,但绝大多数国人早已习惯于现代通行的简体横排的图书样式。《文库》作为服务当代公众的国学读本,标准简体字横排本自当是恰当的选择。

《中华国学文库》将逐年分辑出版,每辑十种,一次推出;期以十年,以毕其功。在此,我们诚挚希望得到学术界、出版界同仁的襄助和广大读者的支持。

中华书局自1912年成立,至今已近百岁。我们将《中华国学文库》当作向中华书局百年诞辰敬献的一份贺礼,更是向致力于中华民族和平崛起、实现复兴大业的全国人民敬献的一份厚礼。我们自当努力,让《中华国学文库》当得起这份重任,这份荣誉。

中华书局编辑部

2010年12月

出版说明

《楚辞章句》是东汉王逸所注的今传《楚辞》的最早注本,《楚辞补注》系南宋洪兴祖为补王逸注本而作。

王逸字叔师,东汉南郡宜城(今湖北宜城)人。一生事迹略见于《后汉书·文苑传》:安帝元初(114—119)中为校书郎,顺帝时官至侍中。留存作品主要是《楚辞章句》。零散作品,明代人辑有《王叔师集》行世。

西汉刘向编辑《楚辞》成十六卷。王逸附加自己的《九思》一卷,增为十七卷,并作注,是即《楚辞章句》。王逸对此书中各篇都作了叙文,说明他所理解的本篇写作背景和命意。注中则往往提出个人见解,也常常采用他所见所闻的各种不同的说法。引作“或曰”(意思是“有人说”)的,可能吸收了当时行世的班固、贾逵的《离骚经章句》及刘向、扬雄有关《天问》的注解等作品中的见解。王逸本人出生于楚地,又去古未远,能指明辞中的楚地方言,对后人研究《楚辞》很有帮助。《楚辞章句》是现存完整的《楚辞》注本中最古的,最接近屈原生活时代的可称“楚地遗民”的注本,至今是研究《楚辞》的起点站,堪称“《楚辞》研究”中最重要的一部书。

洪兴祖(1090—1155),字庆善,号练塘。宋镇江丹阳(今江苏丹阳)人。北宋徽宗政和八年(1118,此年阴历十一月改“重和”)

上舍及第。南宋绍兴二年年底至四年(约1133—1134)之间,历任著作佐郎、秘书省正字、太常博士等职位。绍兴四年应诏上疏言朝廷纪纲之失,为时宰所恶,谪为主管太平观。后再起,知广德军,擢提点江东刑狱,历知真州、饶州,所至有惠政。他与秦桧关系不好,秦桧对他旧有误会,绍兴二十五年(1155)年初,嗾使王珉、董德元罗织和曲解他文章中的本不成问题的个别词句,鼓动政府下令,把他“编管”昭州(今广西平乐一带)。是年八月丁丑(二十日,合阳历九月十八日),洪兴祖卒于贬所(据《建炎以来系年要录》卷一六九)。两个月后,秦桧也死了。次年,他获得平反,“诏复其官,直敷文阁”(《宋史》卷四三三本传)。

洪兴祖“好古博学,自少至老未尝一日去书”(《宋史》本传)。他著有《老庄本旨》、《周易通义》、《左氏通解》等书。一般认为,他传世的最重要著作是《楚辞补注》及其附属作品《考异》。

《楚辞补注》先列王逸原注,而后补注于下。一般都逐条疏通,特别对名物训诂作详尽的考证和诠释。对旧注常有驳正,并广征博引,因而保存了他那时见到可后世已经失传的从汉代到宋朝的一些相关说解资料。如,《天问》注中舜二妃事引《列女传》,与今本颇有不同,保留神话色彩。今仅见本书所引的《楚辞释文》佚文七十七条,对研究《楚辞》的古字、古音有相当的参考价值。

《楚辞补注》原有序,已阙佚,有人推测是,因为洪兴祖被编管时惧祸而遭删去。以致洪兴祖的同时代的目录学家晁公武在其名著《郡斋读书志》中竟不著此书作者姓名,说:“未详撰人。凡王逸《章句》有未尽者补之。自序云,以欧阳永叔、苏子瞻、晁文元、宋景文家本参校之,遂为定本。又得姚廷辉作《考异》。且言《离骚》非《楚辞》本书,不当录。”后来,陈振孙的《直斋书录解題》才较明确地叙述了洪兴祖此书的著述经过:“兴祖少时从柳展如得东坡手校

《楚辞》十卷,凡诸本异同皆两出之。后又得洪玉父而下本十四五家参校,遂为定本,始补王逸《章句》之未备者。书成,又得姚廷辉本,作《考异》,附古本《释文》之后。其末,又得欧阳永叔、孙莘老、苏子容本于关子东、叶少协,校正以补《考异》之遗。洪于是书,用力亦以勤矣!”据以得知,似乎洪兴祖作《楚辞考异》,原附于《释文》之后,带有独立性。今本的《考异》和《释文》则分散在《补注》各句之下,恐非原著本来面目矣!

我们这个标点排印本,所据底本是汲古阁本,据《四部丛刊》影印明翻宋本及《文选》李善注等作了一些校正。程金造先生(1909—1985)曾在一部《四部丛刊》本上作出旧式句读,并将他自己的一部分校勘记录附注在书上。我们参考了他的句读,并酌量采用了他的校勘成果,附注于当句之下。为了分清眉目,在“补”字上下加了方括号。但“补”字以上除了王逸注以外,还有后人的增补,如引《文选》的李善及五臣注等均是。这些究为何人所补,除所补外是否悉为王逸注原文,尚待考证。

本书的标点工作,原系1975年起由白化文承担。中间曾有许德楠、李如鸾、方进各试验标点了一小部分。但是,始终未能将校点全部完成,距离“齐、清、定”的要求甚远。程毅中当时担任中华书局文学编辑室主任,为赶进度,将剩余的一半以上的任务在工作之余独力完成。因此,说他是此书的主要校点者,决不过分。此书于1983年出第一版,责任编辑常振国也作了很多加工。

《上海师范大学学报》1985年第一期发表俞明芳先生《对〈楚辞补注〉点校本的一些意见》一文,受到中华书局的重视,交白化文和李鼎霞覆核。经过与编辑部共同研究,原举标点错误三十三例,我们采用照改者十三例;原举标点遗漏二十六例,我们照改者十六例。语句文字方面,原举遗漏二例,照改者一例;原举错误九例,照

改者八例；原举倒置三例，照改者二例。应该说明，当时白、李二人认为，我们不负责出校记，因此，有些俞先生提出的在我们看来极可能是正确的问题，如“翡大于群”应为“翡大于翠”的问题，因为缺乏版本依据，至今未改。

此次准备出版第四次印刷本，编辑室主任李解民出示浙江师范大学黄灵庚先生文稿《〈楚辞补注〉标点正误》。黄先生所举约三十例，均足以发人深省。除第三版已改过者两事，尚有我们认为此书不出校记因而未从改者约四事，我们认为可以维持原标点者二事，其余照改者约二十六处。此外，南京师范大学古文献研究所编的《文教资料》1989年第三期发表叶晨晖先生《〈楚辞补注〉点校中的几个问题》，提出问题八例，其中六例是关于标点的，此次照改；另二例涉及改动底本文字，未从改动。本书重印三次，每次均有挖补修改。建议读者暂以此次印刷本为据，遇有不当之处，不吝指正。几次修订，均系白化文、李鼎霞二人参与其事，为表示负责，特此声明：此书标点错误，概由白、李二人负责。

白化文 李鼎霞

2002年7月10日于承泽园

楚辞目录

楚辞卷第一

离骚经章句第一 离骚	1
------------------	---

楚辞卷第二

九歌章句第二 离骚	43
-----------------	----

楚辞卷第三

天问章句第三 离骚	67
-----------------	----

楚辞卷第四

九章章句第四 离骚	93
-----------------	----

楚辞卷第五

远游章句第五 离骚	127
-----------------	-----

楚辞卷第六

卜居章句第六 离骚	137
-----------------	-----

楚辞卷第七

渔父章句第七 离骚	141
-----------------	-----

楚辞卷第八

九辩章句第八 楚辞	145
-----------------	-----

楚辞卷第九

招魂章句第九 楚辞	159
-----------------	-----

楚辞卷第十

大招章句第十 楚辞	175
-----------------	-----

楚辞卷第十一

惜誓章句第十一 楚辞	185
------------------	-----

楚辞卷第十二

招隐士章句第十二 楚辞	189
-------------------	-----

楚辞卷第十三

七谏章句第十三 楚辞	193
------------------	-----

楚辞卷第十四

哀时命章句第十四 楚辞	213
-------------------	-----

楚辞卷第十五

九怀章句第十五 楚辞	221
------------------	-----

楚辞卷第十六

九叹章句第十六 楚辞	233
------------------	-----

楚辞卷第十七

九思章句第十七 楚辞	259
------------------	-----

楚辞卷第一

隋唐书《志》有皇甫遵训《参解楚辞》七卷、郭璞注十卷、宋处士诸葛《楚辞音》一卷、刘香《草木虫鱼疏》二卷、孟奥音一卷、徐邈音一卷。始汉武帝命淮南王安为《离骚传》，其书今亡。按《屈原传》云：“《国风》好色而不淫，《小雅》怨诽而不乱，若《离骚》者，可谓兼之矣。”又曰：“蝉蜕于浊秽，以浮游尘埃之外，不获世之滋垢，皜然泥而不滓。推此志，虽与日月争光可也。”班孟坚、刘勰皆以为淮南王语，岂太史公取其语以作传乎？汉宣帝时，九江被公能为楚词。隋有僧道骞者善读之，能为楚声，音韵清切。至唐，传楚辞者，皆祖骞公之音。

离骚经章句第一 离骚

校书郎臣王逸上

曲 阿洪兴祖补注

《离骚经》者，屈原之所作也。屈原与楚同姓，仕于怀王，为三闾大夫。三闾之职，掌王族三姓，曰昭、屈、景。《战国策》：楚有昭奚恤。《元和姓纂》云：屈，楚公族芈姓之后。楚武王子瑕食采于屈，因氏焉。屈重、屈荡、屈建、屈平，并其后。又云：景，芈姓。楚有景差。汉徙大族昭、屈、景三姓于关中。屈原序其谱属，率其贤良，以厉国士。入则与王图议政事，决定嫌疑；出则监察群下，应对诸侯。谋行职修，王甚珍之。同列大夫上官、靳尚妒害其能，共谮毁之。《史记》曰：上官大夫与之同列。又曰：用事臣靳尚。王

乃疏屈原。疏，一作逐。屈原执履忠贞而被谗邪，一作邪。忧心烦乱，不知所愬，乃作《离骚经》。离，别也。骚，愁也。经，径也。言己放逐离别，中心愁思，犹依道径，一云陈直径，一云陈道径。以风谏君也。太史公曰：离骚者，犹离忧也。班孟坚曰：离，犹遭也，明己遭忧作辞也。颜师古云：忧动曰骚。余按：古人引《离骚》未有言“经”者，盖后世之士祖述其词，尊之为经耳，非屈原意也。逸说非是。故上述唐、虞、三后之制，下序桀、纣、羿、浇之败，冀君觉悟，反于正道而还己也。是时，秦昭王使张仪谲诈怀王，令绝齐交；又使诱楚，请与俱会武关，遂脅一作脇。与俱归，拘留不遣，卒客死于秦。《史记》曰：屈平既绌，其后秦欲伐齐，齐与楚从亲，惠王患之，乃令张仪详去秦，厚币委质事楚。详与佯同。又曰：秦昭王与楚婚，欲与怀王会。屈平曰：“秦，虎狼之国，不可信，不如无行。”怀王卒行。入武关，秦伏兵绝其后，因留怀王。然则使张仪谲诈怀王，令绝齐者，乃惠王，非昭王也。其子襄王，复用谗言，迁屈原于江南。《史记》曰：怀王长子顷襄王立，令尹子兰使上官大夫短屈原于顷襄王，王怒而迁之。屈原放在草野，草，一作山。复作《九章》，援天引圣，以自证明，终不见省。不忍以清白久居浊世，遂赴汨渊自沈而死。《前汉·地理志》：长沙有罗县。《荆州记》曰：县北带汨水，水源出豫章艾县界，西流注湘。沿湘西北，去县三十里，名为屈潭，屈原自沈处。汨，音觅。《离骚》之文，依《诗》取兴，引类譬喻，故善鸟香草，以配忠贞；恶禽臭物，以比谗佞；灵修美人，以媲于君；媲，配也，匹诣切。宓妃佚女，以譬贤臣；虬龙鸾凤，以托君子；飘风云霓，飘，一作飏。以为小人。其词温而雅，其义皎而朗。一作明。凡百君子，莫不慕其清高，嘉其文采，哀其不遇，而愍其志焉。愍，一作闵。魏文帝《典论》云：优游按衍，屈原尚之，穷侈极妙，相如之长也。然原据托譬喻其意，周旋绰有余度，长卿、子云不能及。宋子京云：《离骚》为词赋之祖，后人为之，如至方不能加矩，至圆不能过规矣。

帝高阳之苗裔兮，德合天地称帝。苗，胤也。裔，末也。高阳，颛顼有天下之号也。《帝系》曰：颛顼娶于腾隍氏女而生老僮，是为楚先。其后熊绎事周成王，封为楚子，居于丹阳。周幽王时，生若敖，奄征南海，北至江、汉。其孙武王求尊爵于周，周不

与，遂僭号称王。始都于郢，是时生子瑕，受屈为客卿，因以为氏。屈原自道本与君共祖，俱出颡项胤末之子孙，是恩深而义厚也。〔补〕曰：皇甫谧曰：高阳都帝丘，今东郡濮阳是也。张晏曰：高阳，所兴之地名也。刘子玄《史通》云：作者自叙，其流出于中古。《离骚经》首章，上陈氏族，下列祖考；先述厥生，次显名字，自叙发迹，实基于此。降及司马相如，始以自叙为传。至马迁、扬雄、班固，自叙之篇，实烦于代。朕皇考曰伯庸。朕，我也。皇，美也。父死称考。《诗》曰：既右烈考。伯庸，字也。屈原言我父伯庸，体有美德，以忠辅楚，世有令名，以及于己。〔补〕曰：蔡邕云：朕，我也。古者上下共之，咎繇与帝舜言称朕，屈原曰“朕皇考”。至秦独以为尊称，汉遂因之。唐五臣注《文选》云：古人质，与君同称朕。又以伯庸为屈原父名，皆非也。原为人子，忍斥其父名乎？摄提贞于孟陬兮，太岁在寅曰摄提格。孟，始也。贞，正也。于，於也。正月为陬。〔补〕曰：并出《尔雅》。陬，侧鸠切。惟庚寅吾以降。庚寅，日也。降，下也。《孝经》曰：故亲生之膝下。寅为阳正，故男始生而立于寅。庚为阴正，故女始生而立于庚。言己以太岁在寅，正月始春，庚寅之日，下母之体而生，得阴阳之正中也。〔补〕曰：《天问》云：皆归觐鞠，而无害厥躬。何后益作革，而禹播降？《九叹》云：赴江湘之湍流兮，顺波湊而降。徐徘徊于山阿兮，飘风来之匈匈。降，乎攻切，下也。见《集韵》。《说文》曰：元气起于子。男左行三十，女右行二十，俱立于巳，为夫妇。褰妊于巳，巳为子，十月而生。男起巳至寅，女起巳至申。故男年始寅，女年始申也。《淮南子》注同。皇览揆余初度兮，皇，皇考也。览，观也。揆，度也。初，始也。览，一作鉴。一本“余”下有“于”字。五臣云：我父鉴度我初生之法度。肇锡余以嘉名。肇，始也。锡，赐也。嘉，善也。言父伯庸观我始生年时，度其日月，皆合天地之正中，故赐我以美善之名也。名余曰正则兮，正，平也。则，法也。字余曰灵均。灵，神也。均，调也。言正平可法则者，莫过于天；养物均调者，莫神于地。高平曰原，故父伯庸名我为平以法天，字我为原以法地。言己上能安君，下能养民也。《礼》曰：子生三月，父亲名之，既冠而字之。名所以正形体、定心意也；字者所以崇仁义、序长幼也。夫人非名不荣，非字不彰，故子生，父思善应而名字之，以表其德、观其志也。五臣云：灵，善也。均亦平也。言能正法则，善平理。〔补〕曰：《史记》：屈原名平。《文选》以平为字，误矣。正则以释名平之义，灵均以释字原之义。名有五，屈原以德命也。《礼记》曰：三月之末，父执子之右手，咳而名之。又曰：既冠以字之，成人之道也。《士冠礼》云：宾字之曰：昭告尔字，爰字孔嘉。字虽朋友之职，亦父命也。纷吾既有此内美兮，纷，盛貌。五臣曰：内美，谓忠贞。

又重之以修能。修，远也。言己之生，内含天地之美气，又重有绝远之能，与众异也。言谋足以安社稷，智足以解国患，威能制强御，仁能怀远人也。[补]曰：重，储用切，再也，非轻重之重。能，本兽名，熊属，故有绝人之才者，谓之能。此读若耐，叶韵。扈江离与辟芷兮，扈，被也。楚人名被为扈。江离、芷，皆香草名。辟，幽也。芷幽而香。《文选》离作蓢。五臣云：扈，披也。[补]曰：扈，音户。《左传》云：九扈为九农正，扈民无淫者也。扈，止也。江离，说者不同，《说文》曰：江蓢，靡芜。然司马相如赋云：被以江离，糝以靡芜。乃二物也。《本草》靡芜一名江离。江离非靡芜也。犹杜若一名杜蘅，杜蘅非杜若也。靡芜见《九歌》。郭璞云：江离似水荠。张勃云：江离出海水中，正青，似乱发。郭恭义云：赤叶。未知孰是。辟，匹亦切。白芷，一名白茝，生下泽，春生，叶相对婆娑，紫色，楚人谓之药。纫秋兰以为佩。纫，索也。兰，香草也，秋而芳。佩，饰也，所以象德。故行清洁者佩芳，德仁明者佩玉，能解结者佩觿，能决疑者佩玦，故孔子无所不佩也。言己修身清洁，乃取江离、辟芷，以为衣被；纫索秋兰，以为佩饰；博采众善，以自约束也。[补]曰：纫，女邻切。《方言》曰：续，楚谓之纫。《说文》云：繻绳也。古者男女皆佩容臭。臭，香物也。又曰：佩帨茝兰，则兰芷之类，古人皆以为佩也。相如赋云：蕙圃衡兰。颜师古云：兰，即今泽兰也。《本草注》云：兰草、泽兰，二物同名。兰草一名水香。李云都梁是也。《水经》云：零陵郡都梁县西小山上，有淳水，其中悉生兰草，绿叶紫茎。泽兰如薄荷，微香，荆、湘、岭南人家多种之。此与兰草大抵相类。但兰草生水傍，叶光滑尖长，有歧，阴小紫，花红白色而香，五六月盛。而泽兰生水泽中及下湿地，苗高二三尺，叶尖，微有毛，不光润，方茎紫节，七月八月开花，带紫白色，此为异耳。《诗》云：士与女方秉兰兮。陆机云：兰即兰也，其茎叶似药草。泽兰广而长节，节中亦高四五尺，汉诸池苑及许昌宫中皆种之。《文选》云：秋兰被涯。注云：秋兰，香草。生水边，秋时盛也。《荀子》云：兰生深林。《本草》亦云：一种山兰，生山侧，似刘寄奴，叶无梗，不对生，花心微黄赤。《楚词》有秋兰、春兰、石兰，王逸皆曰香草，不分别也。近时刘次庄《乐府集》云：《离骚》曰：纫秋兰以为佩。又曰：秋兰兮青青，绿叶兮紫茎。今沅、澧所生，花在春则黄，在秋则紫，然而春黄不若秋紫之芬馥也。由是知屈原真所谓多识草木鸟兽，而能尽其所以情状者欤。黄鲁直《兰说》云：兰生深山丛薄之中，不为无人而不芳，含香体洁，平居与萧艾同生而不殊。清风过之，其香蔼然，在室满室，在堂满堂，所谓含章以时发者也。然兰蕙之才德不同，兰似君子，蕙似士夫。槩山林中十蕙而一兰也。《离骚》曰：予既滋兰之九畹，又树蕙之百亩。《招魂》：光风转蕙泛崇兰。以是知楚人贱蕙而贵兰矣。兰蕙丛出，蒨以沙石则茂，沃以汤茗则芳，是所同也。至其发华，一千

一华而香有余者兰，一千五七华，而香不足者蕙也。蕙虽不若兰，其视椒、楫则远矣。其言兰蕙如此，当俟博物者。

汨余若将不及兮，汨，去貌，疾若水流也。不，一作弗。五臣云：岁月行疾，若将追之不及。[补]曰：汨，越笔切。《方言》云：疾行也，南楚之外曰汨。

恐年岁之不吾与。言我念年命汨然流去，诚欲辅君，心中汲汲，常若不及。又恐年岁忽过，不与我相待，而身老耄也。[补]曰：恐，区用切，疑也，下并同。《论语》曰：日月逝矣，岁不我与。

朝搴阰之木兰兮，搴，取也。阰，山名。[补]曰：搴，音蹇。《说文》：搴，拔取也，南楚语，引“朝搴阰之木兰”。阰，频脂切，山在楚南。《本草》云：木兰皮似桂而香，状如楠树，高数仞。任昉《述异记》云：木兰川在寻阳江，地多木兰。

夕揽洲之宿莽。揽，采也。水中可居者曰洲。草冬生不死者，楚人名曰宿莽。言已旦起升山采木兰，上事太阳，承天度也；夕入洲泽采取宿莽，下奉太阴，顺地数也。动以神祇自救海也。木兰去皮不死，宿莽遇冬不枯，以喻谗人虽欲困己，已受天性，终不可变易也。揽，一作搴，一作攀。洲，一作中洲。[补]曰：揽，卢敢切，取也。莽，莫补切。《尔雅》云：卷施草拔心不死，即宿莽也。

日月忽其不淹兮，淹，久也。忽，《释文》作晷。

春与秋其代序。代，更也。序，次也。言日月昼夜常行，忽然不久。春往秋来，以次相代。言天时易过，人年易老也。

惟草木之零落兮，零、落，皆堕也，草曰零，木曰落。零，一作苓。

恐美人之迟暮。迟，晚也。美人，谓怀王也。人君服饰美好，故言美人也。言天时运转，春生秋杀，草木零落，岁复尽矣。而君不建立道德，举贤用能，则年老耄晚暮，而功不成，事不遂也。[补]曰：屈原有以美人喻君者，“恐美人之迟暮”是也；有喻善人者，“满堂兮美人”是也；有自喻者，“送美人兮南浦”是也。

不抚壮而弃秽兮，年德盛曰壮。弃，去也。秽，行之恶也，以喻谗邪。百草为稼穡之秽，谗佞亦为忠直之害也。《文选》无“不”字。五臣云：抚，持也。言持盛壮之年，废弃道德，用谗邪之言，为秽恶之行。[补]曰：抚，芳武切。不抚壮而弃秽者，谓其君不肯当年德盛壮之时，弃远谗佞也。五臣注误。

何不改此度？改，更也。言愿令君甫及年德盛壮之时，修明政教，弃去谗佞，无令害贤，改此惑误之度，修先王之法也。甫及，一作抚及，一作务及。《文选》云：何不改其此度。一云“何不改乎此度也”。五臣云：何不早改此法度，以从忠正之言。

乘骐骥以驰骋兮，骐骥，骏马也，以喻贤智。言乘骏马，一日可致千里。以言任贤智，则可成于治也。乘，一作乘，《文选》作策。驰，一作驼。[补]曰：驼即驰字，下同。

来吾道夫先路。路，道也。言已如得任用，将驱先行，愿来随我，遂为

君导入圣王之道也。《文选》作“导夫先路”。一本句末有“也”字。五臣云：言君能任贤人，我得申展，则导入先王之道路。

昔三后之纯粹兮，后，君也。谓禹、汤、文王也。至美曰纯，齐同曰粹。固**众芳之所在**。众芳，谕群贤。言往古夏禹、殷汤、周之文王，所以能纯美其德而有圣明之称者，皆举用众贤，使居显职，故道化兴而万国宁也。五臣云：三王所以有纯美之德，以众贤所在故也。**杂申椒与菌桂兮**，申，重也。椒，香木也。其芳小，重之乃香。菌，薰也。叶曰蕙，根曰薰。五臣云：杂，非一也。申，用也。椒、菌桂皆香木。[补]曰：菌，音窘。《博雅》云：菌，薰也，其叶谓之蕙。则菌与蕙一种也。下文别言蕙茝，又云：矫菌桂以纫蕙；则菌桂自是一物。《本草》有菌桂，花白蕊黄，正圆如竹。菌，一作簕，其字从竹。五臣以为香木是矣，其以申为用则非也。《淮南子》曰：申茝、杜茝，美人之所佩服。**岂维纫夫蕙茝**？纫，索也。蕙、茝，皆香草，以谕贤者。言禹、汤、文王，虽有圣德，犹杂用众贤，以致于治，非独索蕙茝，任一人也。故尧有禹、咎繇、伯夷、朱虎、伯益、夔，殷有伊尹、傅说，周有吕、旦、散宜、召、毕，是杂用众芳之效也。[补]曰：《本草》云：薰草一名蕙草，生下湿地。陶隐居云：俗人呼鹧草，状如茅而香，为薰草，人家颇种之。引《山海经》云：薰草麻叶而方茎，赤花而黑实，气如靡芜，可以已厉。又《广志》云：蕙草绿叶紫花。陈藏器云：此即是零陵香，生零陵山谷。《南越志》名燕草。黄鲁直说与此异，已见上。椒与菌桂木类也，蕙茝草类也，以言贤无小大，皆在所用。茝，白芷也，昌改切。**彼尧舜之耿介兮**，尧、舜，圣德之王也。耿，光也。介，大也。[补]曰：耿，古迥、古幸二切。**既遵道而得路**。遵，循也。路，正也。尧、舜所以有光大圣明之称者，以循用天地之道，举贤任能，使得万事之正也。夫先后者，据近以及远，明道德同也。五臣云：循用大道。[补]曰：上言三后，下言尧、舜，谓三后遵尧、舜之道以得路也。路，大道也。**何桀纣之猖披兮**，桀、纣，夏、殷失位之君。猖披，衣不带之貌。猖，一作昌，《释文》作倡。披，一作被。五臣云：昌披，谓乱也。[补]曰：《博雅》云：褙被，不带也。**被音披。夫唯捷径以窘步**。捷，疾也。径，邪道也。窘，急也。言桀、纣愚惑，违背天道，施行惶遽，衣不及带，欲涉邪径，急疾为治，故身触陷阱，至于灭亡，以法戒君也。唯，一作维。五臣云：言桀、纣苦人使乱，用捷疾邪径急步而理之。[补]曰：桀、纣之乱，若衣披不带者，以不由正道，而所行蹙迫耳。《左传》曰：待我不如捷之速也。捷，邪出也。《论语》曰：行不由径。径，步道也。**惟夫党人之偷乐兮**，党，朋也。《论语》曰：朋而不党。偷，苟且也。一无“夫”字。**路幽昧以险隘**。路，道也。幽昧，不明